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3），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票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5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5 年度向供应商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	√

	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3.00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所作的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 1、议案 2、议案 4 至议案 7、议案 9 至议案 13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议案 3 至议案 6、议案 8、议案 9 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股东账户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复印件。

（二）会议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登记时间 9:00-12:0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于登记和表决时提交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的在股权登记日的持股证明、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电话：010-67871609；

2.传真：010-52249811；

3.联系人：肖薇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99”，投票简称为“盛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于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时30分，在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代为行使以下表决权。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 所有提案	√			
非 累 积 投 票 提 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 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 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 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 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 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 议案》	√			
7.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 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5 年度向供应商申请授信并提 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 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续签日	√			

	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	--	--	--	--

注：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 是□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